2014年宿迁市水资源公报

宿 迁 市 水 务 局 江苏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宿迁分局

一、概述

宿迁市位于江苏省西北部,南与淮安市毗连,东与连云港市接壤,北与徐州市相连,西与安徽省交界;下辖沭阳、泗阳、泗洪三个县和宿城区、宿豫区。宿迁市地处淮河、沂沭泗流域中下游,南临洪泽湖,北接骆马湖,承接上游 21 万 km² 面积的来水,素有"洪水走廊"之称。

宿迁市境内有两大水系,即淮河水系和沂沭泗水系。全市总面积8555.0km²。其中淮河水系面积4225.6km²,沂沭泗水系面积4329.4km²; 洪泽湖水面面积1248.0km²,骆马湖水面面积222.0km²。

2014 年全市耕地面积 4303.0km² (645.5 万亩), 其中水田 2148.2km² (322.2 万亩), 水浇地 1202.9km² (180.4 万亩), 菜田 951.9km² (142.8 万亩)。有效灌溉面积(水田、水浇地)502.6 万亩。

2014 年全市总人口 580.74 万人,人口密度 678.8 人/km²。其中农业人口 288.54 万人,非农业人口 292.2 万人。

2014 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 1930.68 亿元; 其中工业生产总值 780.91 亿元; 农林牧渔业生产总值 463.32 亿元。

2014 年全市平均降水量 970.0mm, 折合降水总量 82.98 亿 m³, 比多年平均降水量 913.6mm 偏大 6.2%, 属于平水年。全市当年水资源总量 31.92 亿 m³, 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21.95 亿 m³, 地下水资源量 11.331 亿 m³, 重复计算量 1.361 亿 m³。全市总供水量 26.411 亿 m³, 全市总用水量 26.411 亿 m³。全市总耗水量 17.634 亿 m³,占总用水量的 66.8%(即耗水率)。 2014 年全市人均综合用水指标为 454.8m³/人;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136.8m³/万元; 万元工业(不含火电)增加值用水量为 24.9m³/万元; 农

田灌溉亩均用水量为 368.4m³/亩;城镇人均生活用水量为 132.6L/人 d;农村人均生活用水量为 99.3L/人 d。

二、水资源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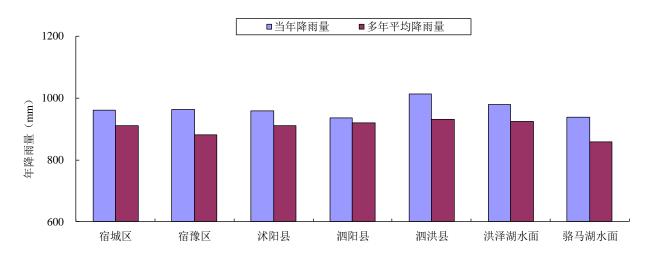
(一) 降水量

2014年全市平均降水量 970.0mm, 折合降水总量 82.98 亿 m³, 比多年平均偏大 6.2%, 比上年偏大 36.7%, 在 1956~2014年近 59年的降水量系列中居第 21 位,属于平水年。

2014年宿迁市行政分区年降雨量表

	计算	当年降	スル昌	上年階	スル昌	多年	平均	与上年	与多年	汛其	月雨量
行政	面积	当平隣	- 小里	上十個	F 小里	降雨	 丙量	比较	- ララエ - 平均比		占年
分区	(km^2)	mm	亿 m³	mm	亿 m³	mm	亿 m³	±0/	较(±%)	mm	雨量
	(KIII)	mm	76. III	mm	76. III	mm	76. III	<u>+</u> %	权 (1/0 /		(%)
宿城区	830	960.5	7.97	705.1	5.85	911.2	7.56	36.2	5.4	692.9	72.1
宿豫区	1032	962.6	9.93	693.4	7.16	882.0	9.10	38.8	9.1	707.9	73.5
沭阳县	2298	958.0	22.01	718.6	16.51	911.7	20.95	33.3	5.1	680.8	71.1
泗阳县	1118	935.5	10.46	692.4	7.74	919.7	10.28	35.1	1.7	686.8	73.4
泗洪县	1807	1013.5	18.31	696.6	12.59	930.6	16.82	45.5	8.9	745.7	73.6
洪泽湖 水面	1248	979.0	12.22	747.4	9.33	924.5	11.54	31.0	5.9	774.8	79.1
骆马湖 水面	222	937.3	2.08	696.5	1.55	857.8	1.90	34.6	9.3	691.7	73.8
合 计	8555	970.0	82.98	709.8	60.73	913.6	78.15	36.7	6.2	711.5	73.3

2014年行政分区降水量与多年平均比较



全年降水量空间分布较不均匀,实测年降水量最大为泗洪雨量站 1115.1mm,最小为泗阳闸雨量站 824.5mm,前者是后者的 1.35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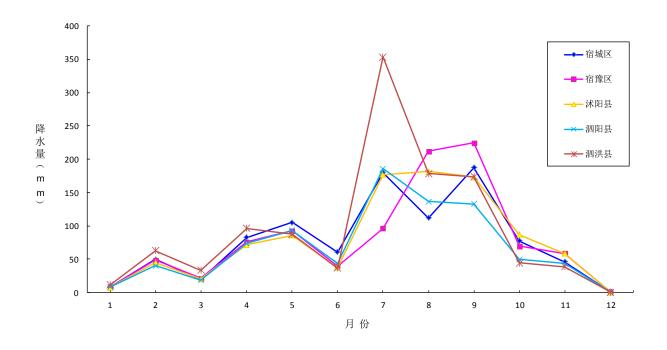
降水量年内分配也不均匀,主要集中在汛期(5~9月),汛期降水量 占全年降水量的比值在69.5%~74.3%之间,平均为7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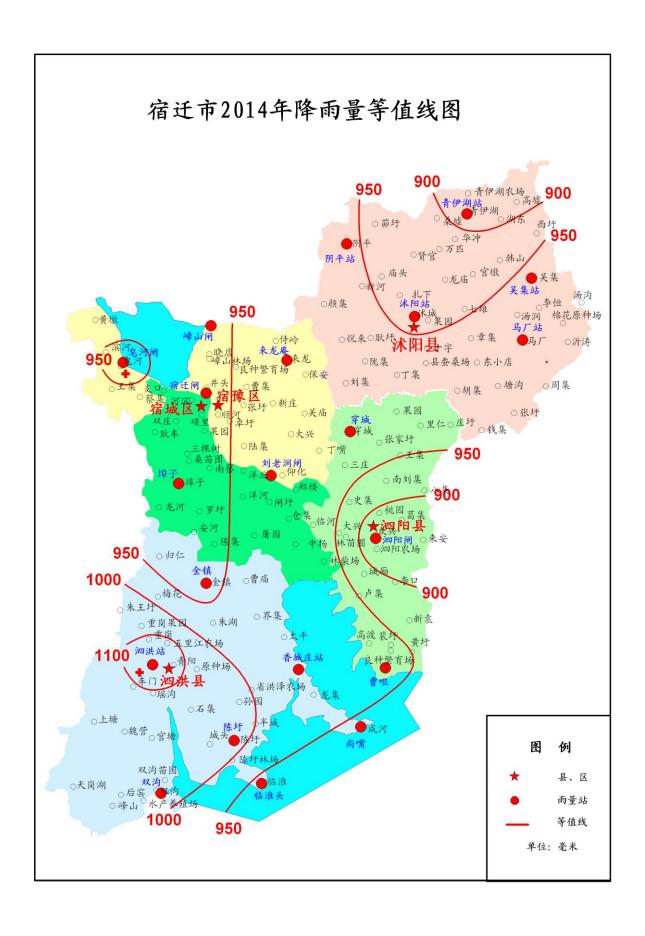
2014 年宿迁市代表站月降雨量有关情况统计表

单位: mm

县 名						各月	降水量	ţ					年降	汛期	汛期雨 量占年	
(站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雨量	雨量	雨 量比例(%)	
宿城区 (埠子)	8.3	49.3	19.5	82.5	105	60.5	180	112	187	77.5	45.6	0.8	928.0	644.5	69.5	
宿豫区 (宿迁闸)	8.3	48.5	21.2	75.8	92.2	39.4	96.2	211.6	224.4	69.6	58.2	0.6	946.0	663.8	70.2	
沭阳县 (沭阳)	7.8	44.8	20	71.5	85.5	37.5	177	181.5	173	86.5	58.5	0.4	944.0	654.5	69.3	
泗阳县 (泗阳闸)	8.2	39.9	18.6	73.8	93.2	43.6	185.6	136.4	132.8	49.4	43	0	824.5	591.6	71.8	
泗洪县 (泗洪)	11.1	62.4	33.3	96.2	87	36.6	353.4	178.6	173.4	44	38.7	0.4	1115.1	829.0	74.3	

2014年各代表站月降水量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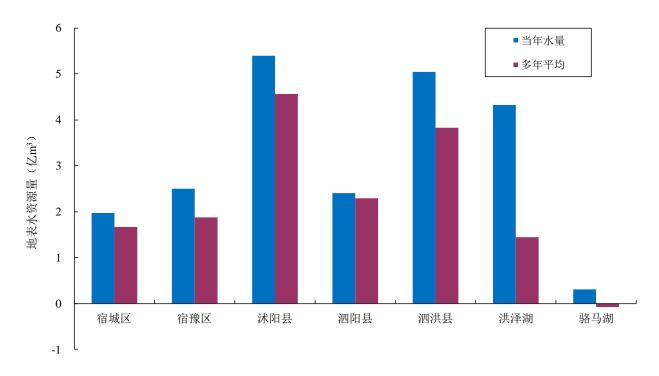
(二) 地表水资源量

2014 年全市地表水资源量 21.95 亿 m^3 ,相当于年径流量 256.6mm,比多年平均地表水资源量 15.578 亿 m^3 偏大 40.9%。其中淮河水系 11.335 亿 m^3 ,沂沭泗水系 10.615 亿 m^3 。

2014年宿迁市行政分区地表水资源量表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当年地表	水资源量	多年平均地	表水资源量	与多年平均
门政方区	(km ²)	亿 m³	mm	亿 m³	mm	比较 (±%)
宿城区	830	1.976	238.0	1.658	199.8	19.1
宿豫区	1032	2.498	242.1	1.871	181.3	33.5
沭阳县	2298	5.400	235.0	4.568	198.8	18.2
泗阳县	1118	2.409	215.5	2.292	205.0	5.1
泗洪县	1807	5.043	279.1	3.823	211.5	31.9
洪泽湖水面	1248	4.317	345.9	1.442	115.6	199.4
骆马湖水面	222	0.307	138.5	-0.076	-34.1	506.2
合 计	8555	21.95	256.6	15.578	182.1	40.9

2014年地表水资源量与多年平均比较



(三) 地下水资源量

2014 年全市地下水资源量 11.331 亿 m³, 其中淮河水系 3.943 亿 m³, 沂沭泗水系 7.388 亿 m³。依地貌划分, 其中平原区地下水资源量为 11.026 亿 m³, 占地下水资源量的 97.3%; 山丘区地下水资源量为 0.305 亿 m³, 仅占 2.7%。

(四) 水资源总量

2014 年全市水资源总量 31.92 亿 m^3 ,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21.95 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 11.331 亿 m^3 ,重复计算量 1.361 亿 m^3 。

2014年行政分区水资源总量表

水量单位: 亿 m3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km²)	年降水量	地表水 资源量	地下水 资源量	地表水与地 下水重复计 算量	水资源总量
宿城区	830	7.97	1.976	1.178	0.215	2.939
宿豫区	1032	9.93	2.498	1.629	0.224	3.903
沭阳县	2298	22.01	5.400	3.790	0.419	8.771
泗阳县	1118	10.46	2.409	1.968	0.207	4.170
泗洪县	1807	18.31	5.043	2.766	0.296	7.513
洪泽湖水面	1248	12.22	4.317			4.317
骆马湖水面	222	2.08	0.307			0.307
合 计	8555	82.98	21.95	11.331	1.361	31.92

(五)入境、出境水量

2014 年全市入境水量为 276.3 亿 m³, 其中淮河水系入境 213.7 亿 m³, 沂沭泗水系入境 3.1 亿 m³, 江、淮水北调入境 59.5 亿 m³。全市出境水量为 246.7 亿 m³, 其中淮河水系出境 205.1 亿 m³, 沂沭泗水系出境 17.2 亿 m³, 江、淮水北调出境 24.4 亿 m³。

三、蓄水动态

(一)湖泊蓄水动态

2014 年洪泽湖蓄水量年初为 27.46 亿 m³, 年末为 37.87 亿 m³, 全年 蓄水量增加 10.41 亿 m³: 骆马湖蓄水量年初为 8.80 亿 m³, 年末为 7.11 亿 m³,全年蓄水量减少 1.69 亿 m³。

(二) 地下水动态

2014 年宿迁市平原区深层地下水年末比年初总体上升 0.63m, 其中 宿城区上升 0.88m, 宿豫区地区上升 0.67m, 泗洪县下降 0.42m, 泗阳县 上升 0.36m, 沭阳县上升 0.14m。宿迁市地下水无明显上升区与下降区。

四、水资源利用

(一) 供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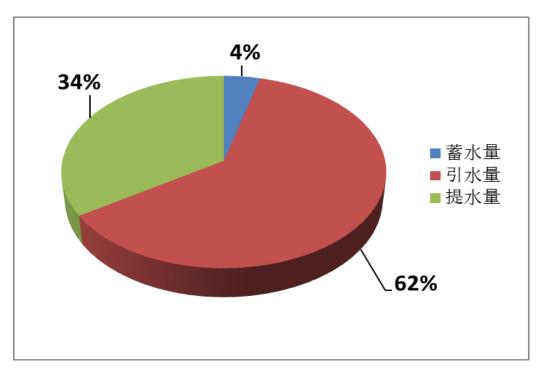
2014 年全市总供水量 26.411 亿 m^3 , 其中地表水供水量 25.701 亿 m^3 , 占总供水量的 97.3%: 地下水供水量 0.71 亿 \mathbf{m}^3 , 占总供水量的 2.7%。

2014 年全市地表水供水量中, 蓄水工程供水 1.034 亿 m³, 占总供水 量的 4%, 引水工程供水 15.897 亿 m³, 占总供水量的 62%, 提水工程供 水 8.77 亿 m^3 ,占总供水量的 34%。

2014 年宿迁市行政分区供水量表 单位: 亿 m³

经		地	表水				- 总供水量	
行政分区	蓄水量	引水量	提水量	小 计	深层	浅层	小计	总供小里
宿城区	0.093	2.825	1.756	4.674	0.14	0.002	0.142	4.816
宿豫区	0.101	2.802	1.871	4.774	0.08	0.004	0.084	4.858
沭阳县	0	5.307	1.139	6.446	0.179	0.005	0.184	6.630
泗阳县	0.181	3.542	0.897	4.62	0.086	0.002	0.088	4.708
泗洪县	0.659	1.421	3.107	5.187	0.209	0.003	0.212	5.399
合 计	1.034	15.897	8.77	25.701	0.694	0.016	0.71	26.411

地表水供水组成比例



(二) 用水量

2014 年全市总用水量 26.411 亿 m³, 其中取用地表水 25.701 亿 m³, 占总用水量的 97.3%; 取用地下水 0.71 亿 m³, 占总用水量的 2.7%。

2014年全市各类用水量中,农田灌溉用水 18.518亿 m³, 占全市总用水量的 70.1%; 林牧渔畜业用水 1.595亿 m³, 占全市总用水量的 6.0%; 工业用水 1.944亿 m³ (其中火力发电用水 0.044亿 m³), 占总用水量的 7.4%; 城镇公共用水量 1.244亿 m³, 占全市总用水量的 4.7%; 居民生活用水量 2.46亿 m³, 占总用水量的 9.3%; 生态环境用水量 0.65亿 m³, 占全市总用水量的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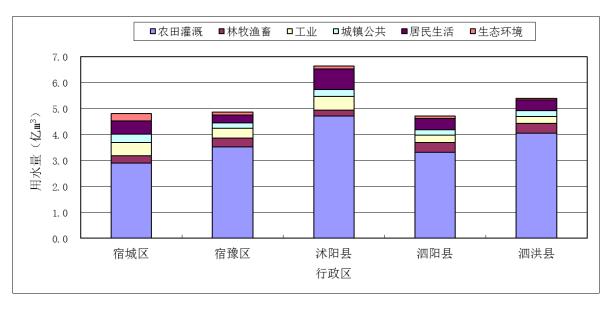
2014 年宿迁市行政分区用水量表

单位: 亿 m³

			农田	灌溉用	水量				林牧渔畜	用水量				工业用	水量	
	行政分区	水田	水浇地	菜田	小计	其中	林果	草场	鱼塘	牲畜	小计	其中	火(核)	一般	小计	其中
		八山	小玩地	米山	וויני	地下水	灌溉	灌溉	补水	用水	11.11	地下水	电	工业	ואיני	地下水
	宿城区	2.489	0.342	0.072	2.903	0.001	0.028	0.002	0.146	0.095	0.271	0.005	0.016	0.495	0.511	0.076
其	市经济开发区	0.193	0.013	0.012	0.218	0	0.005	0	0.004	0.007	0.016	0	0.006	0.183	0.189	0.029
中中	洋河新区	0.459	0.039	0.019	0.517	0	0.015	0.001	0.066	0.020	0.102	0.002	0	0.116	0.116	0.013
T	苏宿工业园区	0.014	0.001	0.004	0.019	0	0	0	0	0.001	0.001	0	0.005	0.017	0.022	0.008
	宿豫区	3.255	0.195	0.081	3.531	0.001	0.021	0.003	0.205	0.107	0.336	0.006	0.007	0.369	0.376	0.022
其	中,湖滨新区	0.99	0.032	0.039	1.061	0	0.003	0.001	0.045	0.041	0.090	0.002	0	0.083	0.083	0.006
	沭阳县	4.415	0.203	0.094	4.712	0.004	0.035	0.002	0.078	0.121	0.236	0.012	0.009	0.505	0.514	0.073
	泗阳县	3.052	0.199	0.063	3.314	0.002	0.031	0.001	0.249	0.097	0.378	0.005	0.006	0.277	0.283	0.028
	泗洪县	3.816	0.166	0.076	4.058	0.002	0.049	0.001	0.201	0.122	0.373	0.008	0.006	0.254	0.26	0.019
	合计	17.027	1.105	0.386	18.518	0.010	0.164	0.009	0.879	0.543	1.595	0.036	0.044	1.9	1.944	0.218

		城	镇公共	用水量	<u></u> 昆	厚	引民 生 泊	活用 水	量		生态环	境用水量		总用	水量
	行政分区	建筑业	服务业	小计	其中	城镇	农村	小计	其中	城镇	农村	小计	其中	合计	其中地
		建机业	加力业	7,111	地下水	纵块	12/11	71.11	地下水	环境	生态	71.11	地下水	пνі	下水
	宿城区	0.084	0.239	0.323	0.002	0.396	0.126	0.522	0.058	0.28	0.005	0.285	0	4.815	0.142
其	市经济开发区	0.016	0.025	0.041	0	0.041	0.018	0.059	0.007	0.11	0	0.11	0	0.633	0.036
中中	洋河新区	0.018	0.022	0.040	0.001	0.019	0.056	0.075	0.012	0.02	0	0.02	0	0.870	0.028
十	苏宿工业园区	0.006	0.006	0.012	0	0.009	0.000	0.009	0.000	0.03	0	0.03	0	0.093	0.008
	宿豫区	0.066	0.142	0.208	0.002	0.174	0.122	0.296	0.053	0.11	0.001	0.111	0	4.858	0.084
扌	其中, 湖滨新区	0.018	0.060	0.078	0	0.042	0.031	0.073	0.011	0.03	0	0.03	0	1.415	0.019
	沭阳县	0.097	0.181	0.278	0.003	0.392	0.396	0.788	0.092	0.1	0.002	0.102	0	6.630	0.184
	泗阳县	0.086	0.123	0.209	0.001	0.24	0.193	0.433	0.052	0.09	0.001	0.091	0	4.708	0.088
	泗洪县	0.074	0.152	0.226	0.001	0.212	0.209	0.421	0.182	0.06	0.001	0.061	0	5.399	0.212
	合计	0.407	0.837	1.244	0.009	1.414	1.046	2.46	0.437	0.64	0.01	0.65	0	26.411	0.71

2014年宿迁市行政分区用水量组成



(三) 用水消耗量

2014 全市总耗水量 17.634 亿 m³, 占总用水量的 66.8%(即耗水率)。 水田灌溉耗水量较大,为 11.068 亿 m³, 占总耗水量的 62.8%, 主要消耗于渠系损失、农田蒸发、渗漏及深层入渗等; 工业、城镇生活所消耗的水量较少,工业耗水量 1.069 亿 m³, 主要用于工业产品的水份消耗和各个生产环节的水份损失等, 占总耗水量的 6.1%。

2014年不同用途用水的耗水量和耗水率表

项目	农日	日灌溉	林牧	工业	城镇	居民	生态	全市
	水 田	早田	渔畜	_L, <u>4</u> V.	公共	生活	环境	王巾
用水量 (亿 m³)	17.027	1.491	1.595	1.944	1.244	2.460	0.650	26.411
耗水量 (亿 m³)	11.068	1.416	1.515	1.069	1.120	0.861	0.585	17.634
耗水率 (%)	65	95	95	55	90	35	90	66.8

五、用水指标

2014 年全市平均用水指标如下: 人均年综合用水指标为 454.8m³/人, 较 2013 年的 473.6m³/人降低了 4.0%;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136.8m³/万元, 较 2013 年的 158.8m³/万元减少了 13.9%; 万元工业(不含火电)增加值用水量为 24.9m³/万元, 较 2013 年的 29.8m³/万元减小了 16.4%; 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为 368.4m³/亩, 较 2013 年的 405.3m³/亩减少了 9.1%;城镇人均生活用水量为 132.6L/人.d,较 2013 年的 141.4L/人.d 减少了 6.2%; 农村人均生活用水量为 99.3L/人.d,较 2013 年的 113.7L/人.d 减少了 12.7%。

宿迁市用水指标计算表

用水指标项目	(大数据)	用水量(亿 m³)	用水指标
人均年综合用水指标	580.74 万人	26.411	454.8m³/人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指标	1930.68 亿元	26.411	136.8m³/万元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指标	780.91 亿元	1.944	24.9m³/万元
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	502.6 万亩	18.518	368.4m³/亩
城镇人均生活用水指标	292.2 万人	1.414	132.6 L/人.d
农村人均生活用水指标	288.54 万人	1.046	99.3 L/人.d

六、水环境概况

(一) 污废水排放

宿迁全市废水排放总量 20497 万吨,较去年增排量 547 万吨;废水中化学需氧量 (COD_{cr}) 排放总量为 9.96 万吨,较去年减排量 0.317 万吨;废水中氨氮 (NH₃-N) 排放量为 1.07 万吨,较去年减排量 0.017 万吨。

(二) 水资源质量

宿迁全市共有 34 个江苏省重点水功能区。河流湖泊水质评价和水功能区达标评价项目选用: pH、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氰化物、挥发酚、氟化物、硫化物、铜、锌、硒、砷、汞、镉、六价铬、铅等 18 项,水温、总磷、总氮不参评,湖泊总磷、总氮评价成果单列。湖泊营养状态评价项目为总磷、总氮、叶绿素、高锰酸盐指数和透明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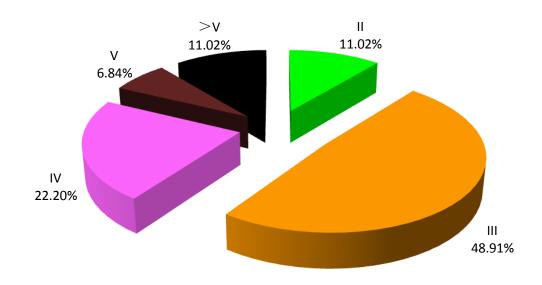
河流湖泊水质评价和湖泊富营养化评价采用《地表水资源质量评价 技术规程》(SL395-2007)和《水资源公报编制规程》(GB/T23598-2009) 规定的评价方法。

水功能区水质达标评价采用年均值法进行,年均值类别等于或优于 省政府批复的 2020 年水质管理目标类别的水功能区为达标水功能区。 全年期达标水功能区个数与总个数的比值即为全年期水功能区的达标 率。

1. 主要河流水质总体状况

2014年全市范围内共有 24条省重点水功能区河流参与评价,共 50个水质监测断面;评价总河长 824.7km,比上年增加了 42.5km。全年期共监测 599次,其中 II 类水断面 66次,占总监测次数的 11.02%;III 类水断面 293次,占 48.91%;IV 类水断面 133次,占 22.20%;V 类水断面 41次,占 6.84%;劣于 V 类断面 66次,占 11.02%;其中超过水功能区 2020年水质管理目标的断面监测次数为 256次,占总监测次数的42.74%。





全年期水质劣于III类水的河长 300.9km, 占总评价河长的 36.48%; 汛期水质劣于III类水的河长 311.2km, 占总评价河长的 37.73%; 非汛期水质劣于III类水的河长 312.4km, 占总评价河长的 37.88%; 未达到 III 类水标准项目主要为氨氮、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等。全年期、汛期及非汛期水质状况均较上年略优,汛期水质略优于非汛期。

2014 年宿迁市主要河流水质状况统计表

序) = /A) = A	评价河		3	全年期分	类河长(kı	m)				汛期分割	类河长(kn	n)			3	非汛期分	类河长(kr	n)	
号	评价河名	长(km)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V类	I类	II类	Ⅲ类	IV类	V类	>V类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V类
1	中运河	82.5		54.5	28					41.9	40.6					58.5	24			
2	徐洪河	57.6			57.6						57.6						39.1	18.5		
3	淮沭河	33.3		4.6	28.7					4.6	28.7					4.6	28.7			
4	沭新河	30		30							30					30				
5	怀洪新河	24			24						24						15	9		
6	新汴河	19				19						19					16	3		
7	总六塘河	57.6			9.1	24.3	24.2				9.1	48.5					9.1		24.3	24.2
8	北六塘河	43.2			43.2						43.2						43.2			
9	淮河	5		5							5					5				
10	新濉河	19			19						12	7					19			
11	老濉河	25.5			18.5	7						25.5					18.5	7		
12	新沂河	118.4		9	44.4			65		9	44.4	44.4		20.6		9	44.4			65
13	新开河	29			29						29					29				
14	古泊河	29		29							29						29			
15	柴米河	45.6				45.6					20	25.6						45.6		
16	柴沂河	21			21						21						21			
17	安东河	42			42						42						42			
18	西民便河	26						26						26						26
19	古山河	24						24						24						24
20	老沭河	9			9						9				-		9			
21	濉河	28				20		8				20		8					20	8
22	老汴河	33.8			13.4		20.4				13.4	20.4					13.4			20.4
23	潼河	4.8			4.8							4.8					4.8			
24	废黄河	17.4					11.6	5.8				17.4								17.4
	总计	824.7		132.1	391.7	115.9	56.2	128.8		55.5	458	232.6		78.6		136.1	376.2	83.1	44.3	185

2. 重点湖泊水质及营养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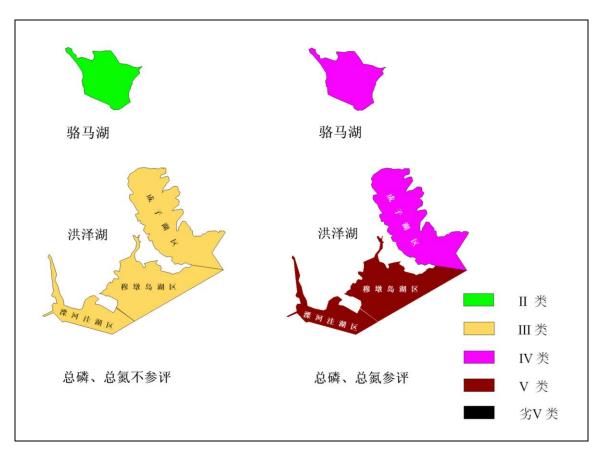
宿迁境内重点湖泊包括洪泽湖、骆马湖。

洪泽湖: 分为溧河洼湖区、穆墩岛湖区及成子湖区 3 个片区,境内总面积为 1248km²。(1) 若总磷、总氮项目不参评,全年期、汛期及非汛期 3 个湖片区均为III类。(2) 若总磷、总氮项目参评,全年期溧河洼湖区和穆墩岛湖区均为 V 类,成子湖区为IV类;汛期溧河洼湖区为 V 类,穆墩岛湖区为劣 V 类,成子湖区为IV类;非汛期溧河洼湖区为 V 类,穆墩岛湖区和成子湖区均为IV类。(3) 成子湖区水质略优于其他 2 个湖区。(4) 全年期、汛期及非汛期洪泽湖营养状态均为轻度富营养,其中 3 个湖片区均为轻度富营养,均比上年略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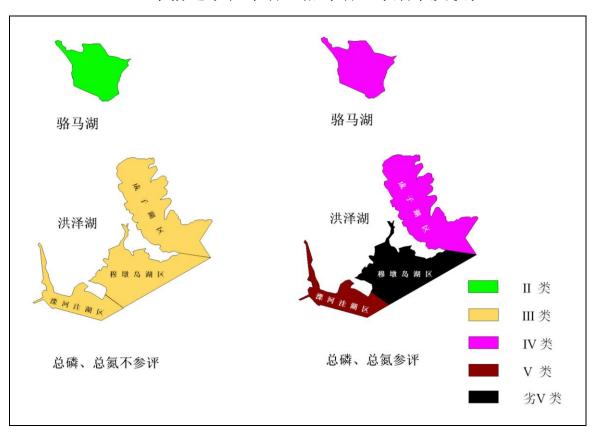
骆马湖:境内总面积为222km²。(1)若总磷、总氮项目不参评,全年期、汛期及非汛期均为II类,水质与上年基本持平。(2)若总磷、总氮项目参评,全年期、汛期及非汛期均为IV类,主要超标项目为总氮,水质比上年略优。(3)全年期、汛期及非汛期骆马湖营养状态均为中营养,均比上年略优。

2014年宿迁市重点湖泊水质及营养状态评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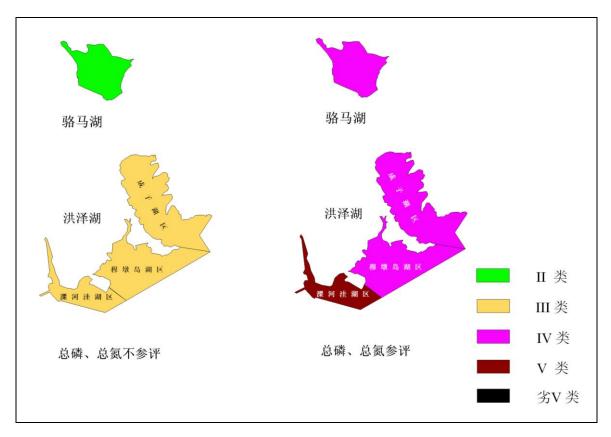
V						评价	·结果			
湖泊名称	湖片区(参评监测点)	总磷	靠、总氮	不参评	总	、磷、总氮	(参评		营养状态	
H 13.		全年	汛期	非汛期	全年	汛期	非汛期	全年	汛期	非汛期
	溧河洼 (溧河洼、临淮)	III	III	III	V	V	V	轻度富	轻度富	轻度富
洪泽湖	穆墩岛(渔沟、宿迁南、 成河、临淮)	III	III	III	V	劣V	IV	轻度富	轻度富	轻度富
	成子湖(高湖、宿迁北、 颜圩、成河)	III	III	III	IV	IV	IV	轻度富	轻度富	轻度富
骆马湖	骆马湖区(新站、杨河滩、湖区(东)、湖区(南)、 皂河乡)	II	II	II	IV	IV	IV	中营养	中营养	中营养



2014年宿迁市洪泽湖、骆马湖全年期水质状况



2014年宿迁市洪泽湖、骆马湖汛期水质状况



2014年宿迁市洪泽湖、骆马湖非汛期水质状况

3. 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2014年宿迁全市全覆盖共有89个水功能区,共128个水质监测断面;省重点共有34个水功能区,共63个水质监测断面;国家重点共有18个水功能区,共40个水质监测断面。水功能区分为保护区、保留区、缓冲区、饮用水水源农业用水区、农业用水区、排污控制区、过渡区、景观娱乐区。

根据 2014 年水质监测资料,分别对全市范围内全覆盖、省重点、国家重点水功能区进行评价,得出全覆盖水功能区全年期达标个数 32 个,达标率为 36.0%;省重点水功能区全年期达标个数 19 个,达标率为 55.9%;国家重点水功能区全年期达标个数 14 个,达标率为 77.8%。根据国家对省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的标准,水功能区达标评价只评价高锰酸盐指数和氨氮两个项目,据此统计得出,全覆盖水功能区全年期达标个数 37 个,

达标率为 41.6%;省重点水功能区全年期达标个数 22 个,达标率为 64.7%; 国家重点水功能区全年期达标个数 16 个,达标率为 8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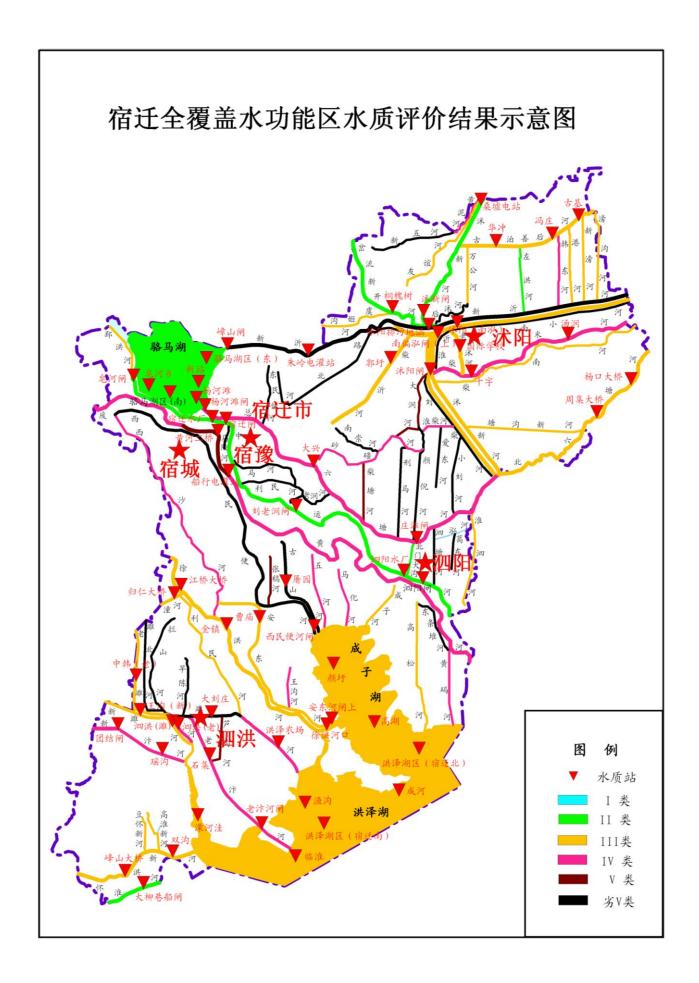
2014年宿迁市各水功能区达标情况统计表

		全覆盖			省重点			国家重点	
功能区	参加评价 的水功能 区总数	水功能 区达标 总数	达标 率	参加评 价的水 功能区 总数	水功能 区达标 总数	达标率	参加评 价的水 功能区 总数	水功能 区达标 总数	达标率
	(个)	(个)	(%)	(个)	(个)	(%)	(个)	(个)	(%)
保护区	6	6	100	6	6	100	6	6	100
保留区	4	2	50.0	4	2	50.0	2	2	100
缓冲区	5	4	80.0	5	4	80.0	5	4	80.0
过渡区	7	3	43	4	2	50	1	1	100
饮用、农业 用水区	1	0	0	1	0	0	0	0	-
农业用水区	59	16	27.1	12	5	41.7	4	1	25.0
排污控制区	6	1	16.7	1	0	0	0	0	-
景观娱乐区	1	0	0	1	0	0	0	0	-
合 计	89	32	36.0	34	19	55.9	18	14	77.8

2014 年宿迁市各水功能区达标情况统计表

(仅评价高锰酸盐指数、氨氮)

	全覆盖			省重点			国家重点		
功能区	参加评价 的水功能 区总数	水功能 区达标 总数	达标 率	参加评价 的水功能 区总数	水功能 区达标 总数	达标 率	参加评价 的水功能 区总数	水功能 区达标 总数	达标 率
	(个)	(个)	(%)	(个)	(个)	(%)	(个)	(个)	(%)
保护区	6	6	100	6	6	100	6	6	100
保留区	4	3	75.0	4	3	75.0	2	2	100
缓冲区	5	5	100	5	5	100	5	5	100
过渡区	7	3	43	4	2	50	1	1	100
饮用、农业 用水区	1	0	0	1	0	0	0	0	-
农业用水区	59	19	32.2	12	6	50.0	4	2	50.0
排污控制区	6	1	16.7	1	0	0	0	0	-
景观娱乐区	1	0	0	1	0	0	0	0	-
合 计	89	37	41.6	34	22	64.7	18	16	88.9



七、水旱灾害

(一) 雨情

2014年,全市面平均降雨量为 970.0mm,较多年面平均降雨量 913.6mm 偏大 6.2%,但降雨时空分布不均,其中 5~9 月份汛期累计面平均降雨量 711.5mm,较多年同期降雨量 (689.6mm)偏大 3.2%。总体而言,2014年降水量属平水年份。

在空间分布上,为南部多于北部,在时间分布上,2月、4月、5月、8月、9月降雨量多于多年同期降雨量,1月、3月、6月、7月少于同期降雨量。

(二)水情

受降雨偏少及上游来水较少的影响,2014年汛期骆马湖、洪泽湖的水位偏低,骆马湖洋河滩水位7月底曾一度接近死水位20.5m,直到7月下旬、8月初有一次较强的降水过程后,骆马湖水位才有所回升,但仍低于23.0m正常蓄水位。

1. 沂沭泗流域

骆马湖洋河滩最高水位为22.94m(1月1日0时),低于警戒水位0.56m; 最低水位20.65m(7月24日15时),仅高于骆马湖死水位0.15m。

2. 淮河流域

洪泽湖蒋坝最高水位为 13.77m (12 月 4 日), 高于警戒水位 0.27m; 最低水位 11.73m (7 月 11 日), 仅高于洪泽湖死水位 0.43m。

(三) 灾情

6~7月份,全市降雨偏少,上游无来水,加之高温天气,蒸发量大,

对我市农作物生长产生较大影响,城乡饮水基本得到保障,未发生人畜饮水困难。全市农作物受旱面积 101 万亩,成灾面积 83 万亩,受灾特别严重 17.8 万亩,旱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1.3 亿元。

受今年第 10 号台风"麦德姆"影响,7月 24 日~25 日,我市先后出现较强降水,普降暴雨,沭阳、泗阳部分地区和泗洪出现 100mm以上大暴雨,局部达 200mm以上,造成沭阳、泗阳、泗洪等地出现不同程度洪涝灾害。市区、沭阳城区、泗阳城区、泗洪县等地部分地区出现较深积水,普遍积水超 30cm,有的地段积水超过 60cm,另有数万亩在田作物受淹。全市 33.4 万亩在田作物受灾,成灾面积 17 万亩,直接经济损失 0.83 亿元。

在全市上下积极行动、共同努力下,我市投入抗旱经费 2710 万元,累计抽水 5.3 亿 m³。顺利完成 321 万亩水稻栽插,农作物生长用水基本得到保证,累计实现减免灾效益 4.8 亿元。为有效应对强台风影响,我市累计投入排涝设备 717 台套,投入抗灾经费达 360 万元,排涝面积 61 万亩,挽回粮食 27.5 万吨,实现减少经济损失 9.7 亿元。

八、水资源管理概况

(一)全面夯实基础,不断增强水资源管理水平

- 1. 全面落实"四项"制度。市政府办公室出台了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办法,将考核范围覆盖到经开区、苏宿园区、洋河新区和湖滨新区,真正实现水资源管理无盲区;市政府召开了全市水资源管理工作会议,进一步明确了责任主体和年度任务;年终经相关部门考核,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各项任务全面完成。
 - 2. 基层水资源管理亮点纷呈。宿城区成功创建"省级节水型示范区",

泗洪县进一步巩固省级节水型示范县建设成果, 沭阳县启动创建省级节水型城市; 宿豫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示范县稳步推进。

- 3. 地下水保护取得新进展。水务部门不断加大打击非法取用地下水力度,重点治理洋河超采区,去年全市共封填地下水井 125 眼,其中超采区 25 眼,洋河地下水埋深也从年初 50.0m 上升到 41.6m,水位恢复状况较好。
- 4. 率先试行开展水权交易。在全省率先试行水资源要素价格改革,出台实施《宿迁市电力直接交易和水、气、热大用户合同交易试点暂行办法》和《宿迁市水、电、气、热用户工程市场化改革试行办法》,市区符合条件的25家企业签订了用水大户交易购售水合同,商定了水量和水价;同时在全省率先实施了居民用水阶梯水价改革,成为全省唯一改革达标地级市。
- **5. 依法捍卫河湖生态健康**。推进依法行政,出台关于加强水务综合执法意见,打击洪泽湖、骆马湖非法采砂、维护湖泊生态健康成效明显;通过严禁打击,有效地维护了湖泊的生态健康。

(二)投资力度空前,不断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

- 1. 搞好各项前期规划。围绕实施《宿迁市水资源综合规划》,有序推进《宿迁市水资源保护规划》、《宿迁市区地下水开发利用与保护规划》编制工作,完成《宿迁市供水规划》修编,完成《宿迁中心城市排水规划》、《宿迁中心城市再生水利用规划》和《宿迁中心城市污泥处置规划》初稿。宿 域区编制完成了水资源综合规划,沭阳县也已启动水资源综合规划和节约用水规划编制工作。全面启动水务"十三五"规划、治涝规划、区域治理规划、水土保持规划编制。
 - 2. 强力推进重点工程实施。全市水务投资 40 亿元,为建市以来最高水

平;实施分淮入沂整治、中小河流治理、中心城市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马陵河综合整治工程等重点工程建设;众程、来龙、运南等 3 个大型灌区和龙河中型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工程、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农村河道疏浚等农田水利项目顺利推进,改善灌排面积 66 万亩,新增旱涝保收田 12 万亩;成子湖、西南岗、黄墩湖三大扶贫片区基础水利设施建设扎实开展;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与区域供水、三台山森林公园引排水等工程快速推进。

(三) 重视民生福祉,持续增强水安全保障能力

- 1. 强化水源地达标建设。12 月底,沭阳县淮沭河水源地、泗洪县徐洪河水源地达标建设顺利通过省级验收,泗阳县水源地达标建设方案通过省水利厅审查;同时积极开展备用水源地建设,目前市区骆马湖、中运河已形成"一用一备"格局,沭阳县淮沭河闸上、闸下两个水源地,泗洪县徐洪河地表水源地和地下水源地,泗阳县中运河、成子湖地表水源和地下水源地已形成备用格局。
- 2. 加快提升供水保障能力。各部门组织深入调研,对水源、水厂、泵站、管网进行统筹考虑,合理布局,制定了宿迁中心城市 2108km² 安全供水与水质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全市区域供水年度完成通水乡镇 20 个,区域供水覆盖率从 52.59%提高到 76.72%。
- 3. 优化调度积极应对灾情。在上游来水较少和降雨不足,洪泽湖、骆马湖逼近死水位的情况下,积极协调省防指,提前调引江水超过8亿 m³补入骆马湖,保障了居民饮用水安全和主要河湖通航正常,促进了经济社会稳定发展。

(四) 实施节水优先, 节水型社会建设再创佳绩

- 1. 以强化宣传促进民众节水。以"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和"全国城市节水宣传周"等为契机,通过网络、电视、广播、报纸,以及召开新闻发布会等形式,大力宣传水生态文明、水资源保护和节约等相关知识;通过形式多样的宣传,推动全民自觉节水。
- 2. 以"三同时"促进项目优化。制定并执行《宿迁市建设项目节水设施"三同时"管理办法》以及《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宿迁市市区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沭阳县出台《沭阳县节约用水"三同时"管理办法》;全年共验收50个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的节水设施,审查了30个建设项目节水配套设施规划及方案设计,进一步优化相关节水环节;结合低影响开发理念,启动实施下凹绿地、透水铺装等海绵城市建设。
- 3. 以计划用水促进节水技改。加强重点用水户管理,建立重点用水户名录,有计划地推动年用水量 5 万 m³以上的用水大户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和计划用水;通过实施计划用水,不断督促节水技改,推动洋河集团实施水冷改风冷、箭鹿集团引进平洗联煮机等节水技改降低产品水耗;改造老旧供水管网 90km,大力推广节水器具,更换非节水器具 17000 多个,中心城市节水器具普及率达 100%,供水管网漏损率降低到 13%。
- 4. 以载体创建推动全社会节水。全市共有 16 家企业(单位、灌区)、2 个教育基地、5 个学校获省水利厅批复,有 17 家节水载体获省住建厅命名; 完成江苏首义薄膜有限公司等 18 家节水型企业(单位、学校、小区、灌区) 创建与申报,指导完成 5 个节水减排示范项目建设,组织 20 个单位开展水 平衡测试;建立并落实节水财政补贴,市政府对 7 家雨水收集利用工程奖

励 29 万元。

(五) 水活水清水美, 水生态文明建设全面启动

- 1. 构筑城市水系连通网络。中心城市通过七堡枢纽将骆马湖水引入古黄河、西民便河、为民河等河道,使城市河道引入清水;去年以来又大力实施雨污分流工程,全方位推进马陵河整治,下决心把马陵河治理成生态河、景观带;泗阳县实施以水兴城战略,开挖成子河航道,贯通了淮、沂两大水系,城区中运河、泗水河等"四横四纵"水系实现了清流入城、循环贯通,形成 50km 循环水系、30km 生态走廊;泗洪县围绕建设水韵泗洪,投资 2.6 亿元引湖入城,疏浚老汴河、团结河等 12 条河道,总长近 120km;沭阳县去年对城区 8 条河道进行疏浚整治,新挖生态河道静韵河,提高了城市生态环境水平。
- 2. 大力实施两湖生态保护。市委、市政府起草了《关于全面加强骆马湖生态保护与治理的工作意见》,制定了宿迁市骆马湖保护与治理三年提升工程工作方案(2015~2017年);优化养殖布局,压缩养殖面积5000余亩;大力实施洪泽湖退圩还湖,全面完成泗阳县一期工程建设任务,并通过省级验收,今年将启动二期工程建设,待工程全部实施完成后,将对洪泽湖水环境和生态环境起到明显的改善作用。
- 3. 精心培育构建水利风景区。泗洪县古汴河水利风景区顺利通过省级验收,宿城区古黄河水利风景区在创建省级基础上,又成功创建成为国家级水利风景区;全市共拥有3个国家级水利风景区和5个省级水利风景区。
- **4. 改善水环境打造水美乡村。**结合村庄环境综合整治、农民集中居住区建设,全面推进县乡河道疏浚、村庄河塘整治等工程,加快建制镇污水

处理设施建设,全市覆盖率从 31%提升至 63%;积极引导广泛开展水美乡镇、水美村庄创建,沭阳县新河镇、泗洪县石集乡被评为 2014 年度省级"水美乡镇",沭阳县周王村、泗阳县界湖居委会等 30 个村庄被评为 2014 年度省级"水美村庄"。

5. 推行跨界河流生态补偿机制。制定并印发《总六塘河淮沭新河生态环境损害经济调节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对总六塘河、淮沭新河出入境断面进行现场考核,在苏北五市率先启动生态环境损害调节试点工作,提高了县区政府环境保护意识;在此基础上,结合《江苏省水环境区域补偿工作方案(试行)》,研究出台《宿迁市河流生态环境损害经济调节制度实施方案(试行)》,进一步扩大考核范围,将考核和补偿范围从2条河道扩大到6条河道;2014年,积极开展水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我市成为全省第3、苏北首家开展此项试点的地级市。

宿迁市水资源公报编制领导小组

组 长: 郑干先

副组长: 叶志才、单延功

宿迁市水资源公报编制工作小组

组 长:单延功

副组长: 叶丽华、许广东

成 员:

宿迁市水务局:

王 振、陆 毅、方 琼、徐 斌、陈 晨、王明明 江苏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宿迁分局:

周中甫、尹若燕、叶 文、潘光毓、张海明、张 超、 张文婷、赵 丹、侍 猛